

##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江西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园红金工业园创业路1号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4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董事长赖诚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内容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赖诚明、彭青莲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 备查文件

- 1、《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2016 年度审计报告》
- 4、《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告编号：2017-010

证券代码：833728  
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诚正稀土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赣州诚正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4日

